Redis

Redis单线程为什么这么快?

Redis是单线程还是多线程?

- 若是核心业务, 命令处理部分, 是单线程
- 要是整个redis,则是多线程 (网络I/O,处理大量的请求时)

原因

- 基于内存操作, CPU不是Redis的性能瓶颈, Redis的瓶颈是根据机器的内存大小和网络带宽
- 核心是基于IO多路复用机制
- 单线程反而避免了多线程频繁上下文切换带来的性能问题
- 多线程会面临线程安全问题, 使得复杂度增高

Redis基于Recator模式开发了网络事件处理器,文件事件处理器。。因为事件处理器是单线程的,所以 redis才叫做**单线程的模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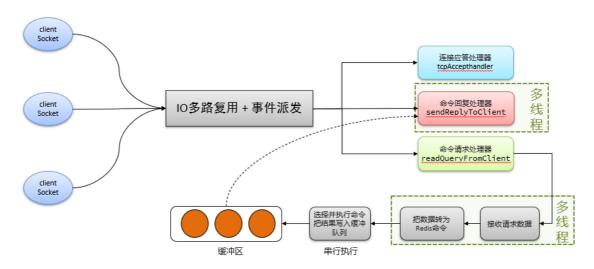
文件事件处理器包括:

- 多个Socket
- IO多路复用程序
- 文件事件分派器
- 事件处理器

单线程处理流程: Socket (套接字,接收请求)

多个Socket可能并发的产生不同的事件,IO多路复用会监听多个Socket,有事件发生,字符将Socket加入到队列中排队。每次队列有序,同步从队列中取出Socket给事件分派器,事件分派器把Socket交给对应的事件处理器。然后事件处理器执行完,IO多路复用会将队列职中下一个Socket给事件分派器。

- 接收请求是多线程的,基于IO多路复用监听
- 执行完命令,会将结果写入缓冲区,命令回复器回复命令也是多线程的,从缓冲区取结果返回



- 1. CPU利用不足,无法充分利用多核机器,受限于单个CPU核的处理能力
- 2. 大key, 或者慢查询, 会阻塞进而影响所有客户端

Redis各种命令时间复杂度一览表

https://blog.csdn.net/qq_23564667/article/details/110917900

为什么要用Redis而不直接用Map做缓存?

- 1、Redis 可以用几十 G 内存来做缓存,Map 不行,一般 JVM也就分几个 G 数据就够大了
- 2、Redis 的缓存可以持久化,Map 是内存对象,程序一重启数据就没了
- 3、Redis 可以实现分布式的缓存,【多个微服务机器可共享】,Map 只能存在创建它的程序里
- 4、Redis 单点吞吐量能达到10万级,是专业的缓存服务,Map 只是一个普通的对象
- 5、Redis 缓存有过期机制,Map 本身无此功能
- 6、Redis 有丰富的 API,Map 就简单太多了

Redis事务

- Redis 事务提供了一种将多个命令请求打包的功能。然后,再按顺序执行打包的所有命令,并且不 会被中途打断。
- **redis不支持回滚,所以不支持原子性**(又是基于内存操作,不支持持久性或者说持久化性能不足)
- 通过4个指令完成事务
 - o MULTI 开始事务。Redis 不会立即执行这些命令,而是将它们放到队列,当调用了 EXEC 命令将执行所有命令。
 - o EXEC 执行事务
 - o DISCARD 取消该事务
 - WATCH 监听指定的键,当调用 EXEC 命令执行事务时,如果一个被 WATCH 命令监视的键被 修改的话,整个事务都不会执行,直接返回失败。先watch后multi,否则无效。

若事务中某一行执行错误,不影响其他行的执行

数据库如何与Redis数据保持一致性

数据库刷新Redis数据时,发MQ。可能存在频繁更新,MQ刷库乱序的问题

更新数据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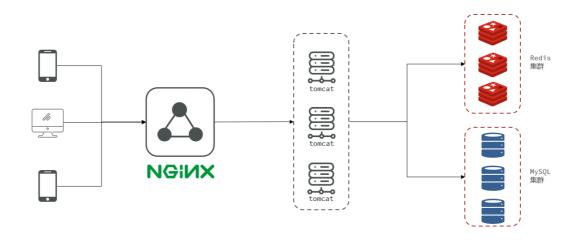
前提:该表有版本号,每次更新变更版本号。

• 使用redis事务

- 1. watch key 监控需要变更的key
- 2. 查询Redis中的数据是否超过了本次更新的版本号若否则继续执行下去
- 3. mutli 开启事务
- 4. set & exec
- 使用lua脚本
 - 事务多次IO操作,性能差

1, 项目注意点

- 请求用户信息时,不能返回用户所有的信息,只封装用户需要的信息。(不能说请求用户名,把用户所有信息,用户名,id,密码都返回这是不应该的)
 - o 解决方法: DTO类与TO类相仿,只保存请求相关的信息



2, redis解决分布式场景Session共享

- 将之前保存在session中的value信息保存在redis。key保存在cookie中
- 拦截器功能: 拦截需要登录的功能, 判断用户是否登录, 若登录, 更新redis的登录用户的过期时间。避免因为用户一直操作却自动下线的功能
- 登录拦截器优化(用处不大,因为很多页面都会进行登录校验,因为登录和未登录显示界面不同)
 - o 拦截器拦截,进行登录验证。若用户登录,但只请求不需要拦截的网址。则拦截器失效。另外 redis的过期时间也无法更新
 - 解决方法:
 - 再设置一个拦截器,
 - 拦截器1,所有请求均会通过,若已登录,获取用户登录信息,并更新过期时间
 - 拦截器2,判断当前请求是否为需要登录的请求,若是且未登录拦截。

3, redis作为缓存

将用户数据保存到redis,获取数据时先在redis中获取,若没有则数据库获取,并保存到redis。

• redis自带内存淘汰机制。在内存不足时随机淘汰数据

缓存—致性问题

主动更新缓存和数据库来保证高一致性。更新缓存都会设置过期时间

缓存与数据库保持一致性的方式是多种的,需要根据业务进行区分。大体分为强一致和延迟一致的情况。

以下为强一致的情况。

• 更新操作是更新缓存还是删除缓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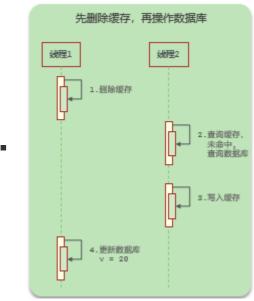
更新缓存:每次更新数据库都要更新缓存,无效写操作太多删除缓存:更新数据库时缓存失效,查询缓存时再更新缓存

• 如何保证缓存与数据库操作的同时失败与成功,保证原子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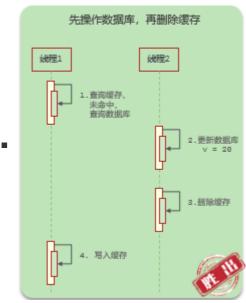
- 单体系统,将缓存与数据库放在一个事务中
- 。 分布式系统, 利用AT, TCC等分布式事务方案

更新操作的强一致性

- 先删缓存,再操作数据库(存在线程安全问题,概率高,因为操作数据库慢,更新缓存快)
 - 线程1先删缓存,此时线程1并未将新值保存到数据库。线程2进来查询缓存查不到,查询数据库(旧值),并写入缓存(旧值),此时线程1更新数据库(新值) **缓存数据库 不一致**



- **先操作数据库,再删缓存**(也存在线程安全问题,但概率低,1,查询该缓存刚好失效,2, 且其他线程更新此数据,最后3,线程1慢于线程2(操作缓存慢于操作数据库))
 - 线程1查询缓存,此时缓存失效,从数据库中查(旧值),此时线程2更新数据库(新值),并删除redis中的缓存。线程1此时更新缓存(旧值)



- 延时双删:写数据,先删缓存,更新完数据库后,再删一次缓存。为啥需要延迟呢?因为数据库主从同步存在延迟,等数据同步完成后再删缓存,时间不好把控
- 为保证更新操作的强一致性,可以使用读写锁。读操作使用读锁,写操作使用写锁。保证了数据的强一致性。(分布式场景下,需使用Redis实现读写锁)。
- 特点: 保证了数据的强一致性, 但性能差

• 更新操作的延迟一致

该情况是主流的同步方式

- o MQ 异步刷
- 接binlog消息,同步Es和Redis (京东有binlake,阿里有canal:模拟为数据的一个从节点, 监听数据库消息,执行相应操作)

高并发情况下的缓存失效问题

缓存穿透

- 客户端恶意发送请求查询缓存数据库都不存在的空值,redis没有则从数据库中查询,查询压力落在数据库。
- 解决方法
 - 。 缓存空对象,设置短期的过期时间
 - 优点:实现简单,维护方便
 - 缺点: 额外的内存消耗(需要redis保存空值,可以设置过期时间来解决) 可能造成短期的不一致(此时redis保存空值,但数据库添加了该数据库,则造成了不一 致)
 - o 布隆过滤
 - 先查询布隆过滤器,若存在,再查redis、最后查数据库
 - 原理: https://www.cnblogs.com/wangwust/p/9467720.html
 - 布隆过滤器说某个元素存在,小概率会误判。布隆过滤器说某个元素不在,那么这个元素一定不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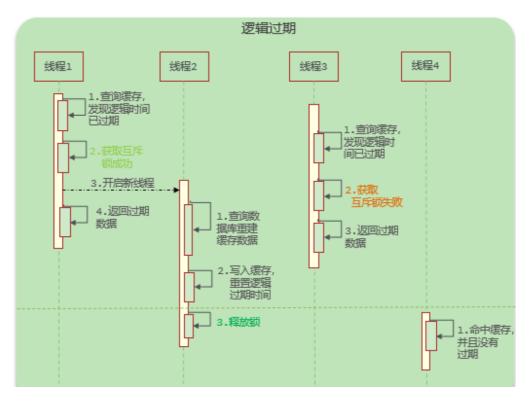
- 内部维护一个全为0的bit数组,和多个hash计算函数
- 输入数据时,每个hash函数计算,并将每个结果值对应的数组位置置为1.
- 验证数据时,依然每个hash函数计算,若每个结果对应的数组位置为1,则认为存在。
- 数组越长,所占空间越大,误判率越低 guava有具体实现,可以指定特定的布隆过滤器。
 - BloomFilter<Integer> bloomFilter
 =BloomFilter.create(Funnels.integerFunnel(), size);

缓存雪崩

- 同一个时段,大量的缓存key同时失效,或者redis宕机,则所有的请求打到数据库,数据库压力过大
- 解决方法:
 - 。 给不同的key的过期时间添加随机值
 - o redis集群提高服务的可用性 (防止redis宕机)
 - o 对缓存业务进行降级限流

缓存击穿

- 热点key: 高并发访问并且缓存重建业务复杂。这个key失效,则无数请求瞬间落在数据库。
 - 。 某个热点key过期, 大量请求访问到数据库
- 解决方法: (两种方案无关乎谁好谁差,根据不同的业务场景,选择不同的方案)
 - **加互斥锁**,可以使用分布式锁(互斥更新是指热点key失效,多个请求只有一个请求更新,其他请求等待)【强一致,性能差】
 - 不能在方法上加锁(与单例设计模式类似),否则没有过期时由于互斥锁而导致请求过 慢
 - 只能在请求数据库时加锁。
 - 逻辑过期 【性能好,高可用】
 - 在redis中保存一个逻辑过期时间(可以理解为一个数值,并不是真正的过期时间)
 - value为一个类对象,对象{过期时间,值信息}
 - 线程1请求,发现逻辑过期,则获取互斥锁,并创建一个子线程,查询数据库对缓存中的数据更新。线程1创建完线程后直接返回旧数据。若此时其他线程也获取该数据,发现逻辑过期,并获取不到锁,则返回旧数据。



4, Redis秒杀

生成唯一性ID, 作为订单ID

• 超卖问题

- 线程1查询库存,线程2查询库存,线程1判断是否有库存,有则下单成功(只有一个商品)。线程2判断有库存(依然是只有一个商品)下单成功。导致超卖
- 。 使用乐观锁,
 - **所以下单时,先减库存,再下订单**,下订单过程已经释放锁。
 - 减库存时,判断是否有库存。需要库存-1操作并且判读是否还有库存(利用数据库的原子性)。本质为CAS,即更新操作时判断是否还有库存,若没有则下单失败。
 - 降低占用锁的时间。
 - **问题**:有可能会出现200个请求抢100个商品,由于CAS,只能有一个线程进行下单,导致其他线程请求失败,(请求只请求了一次)。虽然没有超卖,但造成了可能只有15个人抢到了商品,85个商品没卖出。
 - 可以设置并发,将信号量设置为货物量,每次购买中减少信号量个数。

。 实现一人一单

- 需要确保一个用户只能秒杀一次,加悲观锁。(不能用CAS,因为先减库存,涉及不到用户信息,若CAS,导致减了库存,又发现当前用户已经购买,则再进行回滚)【先判断用户是否购买过】
- 也可以在redis中保存已经购买的用户信息,下库存时,先判断redis是否保存了该用户信息,若有,则无法不能再次购买
- 加悲观锁(不建议)**可以设置信号量,信号量为货物量,每次购买中减少信号量个数。 避免了加锁的问题**
 - 锁对象为用户ID,注意每次请求都会创建新的对象,导致锁不住。可以 toString().intern()。转化成字符串并加入到串池,避免同一时刻多个下单
 - 另外,下单时,会再次验证当前用户是否购买,若已购买,则不能重复下单

超卖问题什么解决? **保证 检验有库存并减库存 为原子操作就可以解决**。

我们将库存数作为Redis该商品的信号量,每次购买成功都会删减信号量,此外,使用乐观锁,解决如下问题【有可能会出现200个请求抢100个商品,由于CAS,只能有一个线程进行下单,导致其他线程请求失败,(请求只请求了一次)。虽然没有超卖,但造成了可能只有15个人抢到了商品,85个商品没卖出】,这个问题的解决是**上述。**

问题:有可能会出现200个请求抢100个商品,由于CAS,只能有一个线程进行下单,导致其他线程请求失败,(请求只请求了一次,请求超时,则失效)。虽然没有超卖,但造成了可能只有15个人抢到了商品,85个商品没卖出。

我们将库存数作为Redis该商品的信号量,每次购买成功都会删减信号量,信号量为我们允许的并发数。 并且只进行减库存操作,将消息交给消息队列,进行流量削峰,并且降低占用锁的时间。

实现一人一单,下订单时,先检验是不是已经购买过了,若是购买了则不能进行购买。

秒杀商品购买

. 高并发问题

○ 服务单一职责:

将每个功能作为一个微服务进行独立部署

○ 秒杀链接加密:

下单链接加上随机码,只有在秒杀活动开启后才能获取

○ 库存预热:

提前加入到redis中。信号量控制请求进来的秒杀请求

○ 动静分离,

Nginx实现动静分离,静态页面的获取直接在Nginx中获取,不会落到后端服务器上。动态请求来到后端服务器

○ 恶意请求拦截:

识别非法攻击请求并进行拦截, 网关层面

○ 流量错峰:

购买秒杀商品,需要加入购物车才能购买,避免了直接购买而导致的高并发请求。加入购物车,用户的操作的快慢不一致,可以实现流量错峰。

- 限流&熔断&降级
- 队列削峰

• 秒杀商品购买流程

- 1. 立即抢购商品,发送请求,该商品随机码,秒杀商品号(redis的key),数量
- 2. 秒杀微服务:
 - 1. 获取当前秒杀商品的详细信息
 - 2. 校验合法性(时间合法性,随机码一致性,购物数量是否合理)**恶意请求拦截,秒杀链接加密**:
 - 3. 该用户是否购买过该秒杀商品,redis保存临时信息。设置过期时间,过期时间为秒杀活动结束时间【此时已经保存了用户信息】
 - 4. 生成订单号,对信号量进行扣除(信号量为该秒杀商品的总数),没有信号量则无法进 行购买
 - 5. 生成MQ通知订单服务生成订单。 队列削峰
 - 6. 订单微服务生成订单后,转发到订单请求结果页面

1. 若抢购成功,显示生成订单号和和5秒后跳转支付请求,也可以立即支付链接。到支付页面。(流量错峰:)

调用MO进行削峰

创建订单成功后,有直接去支付按钮,请求中携带这订单号。

5, 分布式锁

向redis保存值作为锁,分布式的服务中加锁

- 上锁 (向redis保存值,并设置过期时间 (原子指令)。setnx ex)
 - 。 使用setnx: 保存该key, value。若该key不存在才保存, 否则执行失败
 - 设置过期时间:避免因为上锁后,线程出现异常,无法释放锁。
 - **保存锁值,设置过期时间为一条指令**:避免在保存锁值后,设置过期时间时出现异常,则锁一直存在。
- **释放锁**(校验要删除的value是否与保存的value是否一致,一致再删除,不一致,则视为为已经删除。使用lua脚本)
 - **校验value**:占有该锁时,线程执行时间过长,或者陷入阻塞,此期间锁过期,线程未执行 完。则其他线程开始获取该锁,并进行业务操作。多个线程持有锁
 - 保存锁的value值不能为随意值。设置value: UUID+特征符号。UUID可以避免分布式下 多个特征符号相同,导致value相同的情况。
 - **删除锁必须保证原子性。使用redis+Lua脚本完成**:若判断锁存在,此时陷入阻塞,此期间锁过期,其他线程竞争到了锁。该线程恢复运行时,会执行删除锁操作。删除了其他线程的锁
- Lua脚本:

```
-- 这里的 KEYS[1] 就是锁的key,这里的ARGV[1] 就是当前线程标示
-- 获取锁中的标示,判断是否与当前线程标示一致
if (redis.call('GET', KEYS[1]) == ARGV[1]) then
-- 一致,则删除锁
return redis.call('DEL', KEYS[1])
end
-- 不一致,则直接返回
return 0
```

- **Redisson**,在redis基础上实现的Java的内存操作,包含多种分布式Java对象,其中就有分布式锁,**有实现锁重入,锁重试,信号量**
 - **锁重入**: 利用hash结构记录线程id和重入次数
 - 借鉴的AQS,将键值对的分布式锁改为hash形式。key获取hash,hash的key为线程,value为status(当前线程持有锁个数,进行锁重入)
 - 获取锁和释放锁使用lua脚本。
 - **持有锁**: 首先判断是否有其他线程占有锁,若占有,则判断是否为当前线程, status+1,进行锁重入。并重置有效期
 - **释放锁**:获取锁,判断锁是否是自己占有的锁,若是则status-1,重置锁有效期。若 status为0,释放锁,删除hash。否则锁已经释放
 - 可重试: 使用信号量和发布订阅功能实现等待, 唤醒, 获取, 锁失败的重试机制
 - 超时续约:利用watchDog,每隔一段时间 (releaseTime / 3),重置超时时间
 - 看门狗即 创建一个守护线程,每隔一段时间进行校验,判断是否过期
- 加锁后, 主节点宕机, 从节点未同步到该锁, 导致不同节点持有同一把锁:

- o **redisson**: 支持红锁 redLock(不止在一台机器上创建锁,而是在多个实例n/2 + 1),避免了在一个Redis实例上加锁,避免了强一致的问题
- o 不建议使用, Redis保证是AP, 可用性, 分区容错性; 如果考虑强一致性, 建议使用 Zookeeper (zk支持AP 一致性, 分区容错性)

Redis的持久化机制

- RDB: Redis DataBase将某一时刻的内存快照,以二进制的方式将数据写入磁盘
 - 。 手动触发
 - save命令,是Redis处于阻塞状态,直到redis持久化完成,才会继续响应客户端请求 (慎用)
 - bgsave命令,fork出一个**子进程**(是进程不是线程)执行持久化,主进程会在fork过程(分出一个子进程)中有短暂的阻塞,子进程创建后,主进程就可以响应客户端请求(由于子进程持久化过程与主进程读写数据并行执行,使用COW(copy all write 写时拷贝)避免因为主进程修改数据,使得子进程的持久化出现错误,父进程将要修改的内容copy出一个备份,在备份中操作,持久化完成后,写入父子进程的共享内存)
 - 。 自动触发
 - save m n:在m秒内,如果有n个键发生改变,则自动触发持久化,通过bgsave执行,如果设置多个,只要满足一个,则出触发持久化。
 - flushall:清空redis所有数据库的内容,flushdb清空当前redis所在库,会清空reb文件,生成新的dump.rdb,内容为空
 - 主从复制:全量同步时会自动出发bgsave命令,自动生成rdb发动给从节点

优点

- 1. 整个redis数据库只有一个dump.rdb文件,方便持久化
- 2. 容灾性好, 方便备份
- 3. 性能最大化,fork子进程来完成写操作,让主进程继续处理命令,保证了IO最大化(并行执行),使用子进程进行持久化,主进程不会进行任何IO操作(写时拷贝),保证了reids的高性能。
- 4. 相对于数据集大时,比AOF的启动效率更高

缺点

- 1. 数据安全性低, RDB是间隔一段时间持久化, 若持久化期间发生故障, 则数据丢失。
- 2. 若降低间隔时间,则fork子进程操作频繁,则阻塞次数过多,则阻塞时间也会变长 (2,3好像是一个意思)
- 3. 若数据集较大, fork子进程会占用CPU时间过长, 可能导致服务器停止服务几百毫秒, 甚至1s
- AOF:以日志的形式记录redis所处理的每一个**修改操作**,以文本的方式记录。(**redis默认不开启**)
 - 。 流程
 - 1. 所有修改命令会append追加到AOF缓冲末尾
 - 2. AOF缓冲区根据对应的**策略**刷盘
 - 3. rewrite模式:随着修改操作的增加,AOF会定期进行重写,将多条指令合并,达到压缩的目的
 - 4. redis重启,加载aof可以进行数据恢复
 - 刷盘策略 (和MySQL相似)
 - 每秒同步: 异步完成,效率非常高,一旦系统出现宕机,则最多丢失1s修改的数据
 - 修改同步:每次修改操作,都会刷新到磁盘。最多丢失一条
 - 不同步:将要刷盘的内容交给操作系统,由操作系统决定什么时候刷盘

。 优点

- 数据安全
- 通过append模式写文件,即使由于服务器宕机也不会损坏已经写入的内容,可以通过 redis-check-aof工具解决数据一致性问题
 - append表示追加数据,并不会影响文件之前的数据,这样读写速度会快一些,而 且不会损坏已经写入的数据
- AOF机制的rewrite模式,定期对AOF文件进行重写,以达到压缩的目的

○ 缺点

- AOF文件比RDB文件大,且恢复速度慢
- 数据集大的时候,比rdb启动效率低
- 运行效率没有rdb高

AOF与RDB对比

- AOF文件比RDB更新频率高,优先使用AOF还原数据
- AOF比RDB更安全也更大
- RDB性能比AOF好
- 如果两个都搭配,优先加载AOF

Redis集群方案

- 主从模式
 - 。 这种模式较为简单,主库可以读写,并会和从库进行数据同步,这种模式下,客户端直连接主库或某个从库,若主库或者从库宕机,客户端需要手动修改IP,另外这种模式下也比较难进行扩容,整个集群所能存储的数据受到单台机器的内存容量限制,所以不能支持特大数据量。
 - 不具备自动容错与恢复功能,master或slave的宕机都可能导致客户端请求失败,需要等待机器重启或手动切换客户端IP才能恢复
- 哨兵模式
 - 这种模式是主从模式的升级版,主机宕机后,哨兵会发现主库节点宕机,然后在从库中选择一个库作为主库继续,另外哨兵也可以做集群,从而保证某一个节点宕机后,还有其他哨兵节点可以继续工作。这种模式可以很好的保证redis集群的高可用,但仍不能很好的解决redis容量上限问题
- 分片集群 (Cluster模式)
 - Cluster模式支持多主多从,这种模式可以按照key进行槽位分配,可以使得不同key分散到不同的主节点上,利用这种模式可以使得整个集群支持更大的数据容量,同时每个主节点可以拥有自己的多个从节点,如果该节点宕机,会从它的从节点再选举一个新的主节点
- 如果redis要存的数据量不大,可以选择哨兵模式,如果redis要存的数据量大,需要持续扩容,则 选择cluster模式

主从模式

单节点redis的并发能力是有限的,要进一步提高redis的并发能力,搭建Redis集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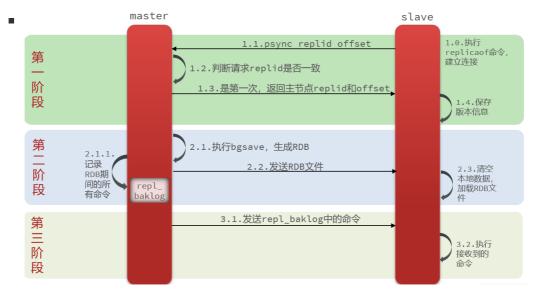
- **Replication Id**:简称replid,是数据集的标记,id一致则说明是同一数据集。每一个master都有唯一的replid,slave则会继承master节点的replid
- **offset**:偏移量,随着记录在repl_baklog中的数据增多而逐渐增大。slave完成同步时也会记录当前同步的offset。如果slave的offset小于master的offset,说明slave数据落后于master,需要更新。

主从模式 (读写分离)

• 步骤

。全量同步(发生在第一次主从同步)

- (速度慢,性能较差,尽量避免)
- 第一阶段:**判断是否为第一次请求数据同步**,
 - slave请求增量同步,写携带replid和偏移量
 - master判断请求replid是否与自己的一致,第一次请求一定不一致因为slave原来的 replid可能是自己的或之前的master的。
 - 不一致,返回主节点的replid和偏移量
- master执行bgsave生成的RDB发送给slave, slave清空本地数据并加载rdb
- 在生成rdb期间执行的所有命令写入repl_baklog日志,
- 持续的将日志发送给slave, slave执行命令保持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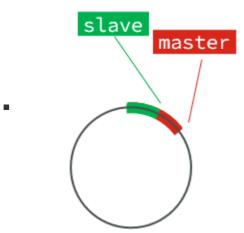


。增量同步(速度较快)

- 若slave重启,重启后第一次连接,使用增量同步,只更新slave与master有差异的部分 (性能较好)
- 步骤
 - slave请求发送replid和偏移量,master判断replid一致,使用增量同步。
 - 从repl_backlog中找到slave的offset对应位置后的数据,发给slave

repl_backlo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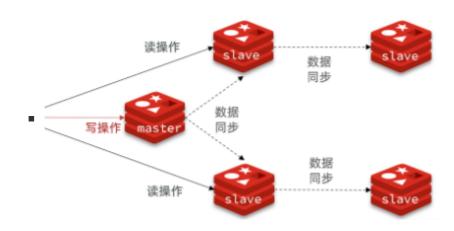
- 固定大小的数组,是环形的,角标到达数组末尾后,会再次从0开始读写,覆盖原来的数据。
- repl_baklog中会记录Redis处理过的命令日志及offset,包括master当前的offset,和 slave已经拷贝到的offset:
- 增量同步时,将slave与master差异的数据发给slave



■ 若slave与master差异过大,导致master覆盖了slave设置的offset的位置数据,则只能做全量同步

○ 优化主从集群

- 在master中配置repl-diskless-sync yes启用无磁盘复制,直接网络发送到slave,避免全量同步时的磁盘IO。(适用于IO慢,网络快的情况)
- Redis单节点上的内存占用不要太大,减少RDB导致的过多磁盘IO
- 适当提高repl_baklog的大小,发现slave宕机时尽快实现故障恢复,尽可能避免全量同步
- 限制一个master上的slave节点数量,如果实在是太多slave,则可以采用主-从-从链式结构,减少master压力



简述全量同步和增量同步区别?

- o 全量同步: master将完整内存数据生成RDB,发送RDB到slave。后续命令则记录在 repl_baklog,逐个发送给slave。
- 。 增量同步: slave提交自己的offset到master, master获取repl_baklog中从offset之后的命令给slave

什么时候执行全量同步?

- o slave节点第一次连接master节点时
- 。 slave节点断开时间太久, repl_baklog中的offset已经被覆盖时

什么时候执行增量同步?

。 slave节点断开又恢复,并且在repl_baklog中能找到offset时

特点:

- 只有一个master, master可以读写数据,执行写操作,将要出现变化的数据自动同步到slave
- o slave只能读数据,可以有多个slave
- 数据的复制是单向的,只能从主节点到从节点,即Master以写为主,slave以读为主

主从复制的作用:

- 1. 数据冗余: 主从复制实现数据的备份, 是持久化之外的一种数据冗余方式
- 2. 故障恢复: 党主节点出现问题,可以由从节点提供服务,实现快速的故障恢复,实际上是一种服务的冗余
- 3. 负载均衡:在主从复制基础上,配合读写分离,可以由主节点提供写服务,由从节点提供读服务 (即写redis数据时应用连接主节点,读redis数据时应用连接从节点),分担服务器负载,尤其是 在写少读多的情景下,通过多个从节点分担读负载,可以大大提高redis服务器的并发量
- 4. 高可用基石: 主从复制是哨兵和集群能够实施的基础, 因此说主从复制是Redis高可用的基础

Slave 启动成功连接到 master 后会发送一个sync同步命令

Master 接到命令,启动后台的存盘进程,同时收集所有接收到的用于修改数据集命令,在后台进程执行 完毕之后,master将传送整个数据文件到slave,并完成一次完全同步。

全量复制: 而slave服务在接收到数据库文件数据后,将其存盘并加载到内存中。

增量复制: Master 继续将新的所有收集到的修改命令依次传给slave,完成同步

但是只要是重新连接master,一次完全同步(全量复制)将被自动执行! 我们的数据一定可以在从机中 看到!

具体:

- 1. 主机可以读写,从机不能写只能读! 主机中的所有信息和数据,都会自动被从机保存!
- 2. 若主机断开,从机依然可以查询数据。但从机不能写。若主机重新启动,则从机依然可直接获取主机的信息
- 3. 若从机断开,重新连接主机,若已配置为从机(配置文件中配置),则可以获取当前主机的全部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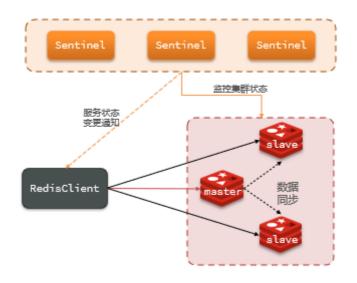
哨兵模式

避免了因为master宕机导致redis集群全部不可用的情况。

哨兵Sentinel有以下功能:

- 集群监控:负责监控redis master和slave进程是否正常工作
- 消息通知:如果某个redis实例有故障,那么哨兵负责发送消息作为报警通知给管理员
- 故障转移: 如果master node挂掉, 会自动转移到slave node (选举一个新的master)
- 配置中心: 如果故障发生, 通知client客户端新的master地址

哨兵用于实现redis集群高可用的特点(上面是哨兵模式的功能,下面是redis实现哨兵模式)



• 服务状态监控

- 。 应用心跳机制,每一秒向集群的每个master和slave发送一个ping指令
- **主观下线**: 哨兵节点发现某个实例未在规定时间内响应
- o **客观下线**: 多个哨兵(最好超过哨兵一半个数)都认为该节点主观下线,则认为客观下线。
- 选举新master: 发现master出现故障,则从slave中选择新的master
 - 。 首先判断slave与master断开时间长短, 若时间过长, 则舍弃
 - 再判断slave节点的slave-priority值,越小优先级越高
 - 。 若优先级一致,则对比offset,越大表明,数据越新。
 - 。 最后判断slave节点的id大小, 越小优先级越高

• 实现步骤

- 。 选举成功后,哨兵向该节点发送slaveof no one命令,成为新master
- 。 哨兵向其他节点发送新节点的地址和端口
- 。 最后哨兵将故障节点标记为slave, 故障恢复后成为slave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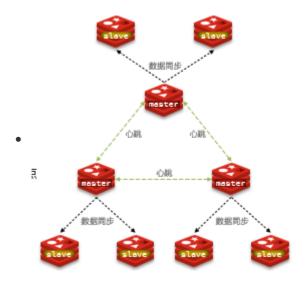
脑裂

- o 可能存在脑裂问题:若master与哨兵节点发生网络故障,但仍处理读写请求,哨兵会在剩余节点中选择新master,等旧master与哨兵重新建立连接后,被降为slave,与新master同步数据,势必会丢失部分数据
- 解决方案;修改Redis的配置,设置最少得从节点数据和缩短主从同步的延迟时间,不满足要求则拒绝请求,避免数据的丢失
 - 步骤:在主节点写入数据时,要求至少有指定数量的从节点同步数据,并且从节点的延迟不超过指定时间。
 - 效果:如果主节点无法满足条件,将拒绝写入操作,从而避免数据不一致

分片集群

解决主从复制中,每个节点redis保存内存过少的问题,因为但节点设置过大,使得redis主从复制困难,并解决写操作较多的情况

- 有多个master,每个master保存不同数据,即分片集群内部有多个小集群,缓存不一样的数据
- 每个master有多个slave
- master之间通过ping检测彼此健康状态
- 客户端请求任意节点,会最终路由到正确节点



散列插槽

- o redis将16384 (2的14次方) 个插槽分配给不同的master节点。
- o set和get数据时, redis通过key计算插槽值, 找到对应的master, 并操作
 - set {xxx}key value 将{}内的内容进行计算插槽值
 - set key value 计算key的插槽值

• 集群伸缩

o 在集群添加和删除master。注意要对插槽进行重新分配。要指定旧master的插槽迁移到新的 master中

假如Redis里面有1亿个key,其中有10w个key是以某个固定的已知的前缀开头的,如果将它们全部找出来?

使用keys指令可以扫出指定模式的key列表。

(*表示多个任意字符,?表示任意一个字符)

对方接着追问:如果这个redis正在给线上的业务提供服务,那使用keys指令会有什么问题?这个时候你要回答redis关键的一个特性:redis的单线程的。keys指令会导致线程阻塞一段时间,线上服务会停顿,直到指令执行完毕,服务才能恢复。这个时候可以使用scan指令,scan指令可以无阻塞的提取出指定模式的key列表,但是会有一定的重复概率,在客户端做一次去重就可以了,但是整体所花费的时间会比直接用keys指令长。

redis热点缓存优化

https://blog.csdn.net/fuqianming/article/details/99682764

如何发现热点缓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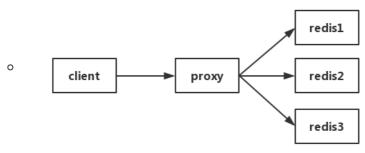
• 方法一: 凭借业务经验,进行预估哪些是热key 其实这个方法还是挺有可行性的。比如某商品在做秒杀,那这个商品的key就可以判断出是热key。 缺点很明显,并非所有业务都能预估出哪些key是热key。

• 方法二:在客户端进行收集

这个方式就是在操作redis之前,加入一行代码进行数据统计。那么这个数据统计的方式有很多种,也可以是给外部的通讯系统发送一个通知信息。缺点就是对客户端代码造成入侵。

• 方法三:在Proxy层做收集

有些集群架构是下面这样的,Proxy可以是Twemproxy,是统一的入口。可以在Proxy层做收集上报,但是缺点很明显,并非所有的redis集群架构都有proxy。



nttos://blog.csdn.net/fugianming

• 方法四:用redis自带命令

(1)monitor命令,该命令可以实时抓取出redis服务器接收到的命令,然后写代码统计出热key是啥。当然,也有现成的分析工具可以给你使用,比如redis-faina。但是该命令在高并发的条件下,有内存增暴增的隐患,还会降低redis的性能。

(2)hotkeys参数, redis 4.0.3提供了redis-cli的热点key发现功能,执行redis-cli时加上-hotkeys选项即可。但是该参数在执行的时候,如果key比较多,执行起来比较慢。

• 方法五:自己抓包评估

Redis客户端使用TCP协议与服务端进行交互,通信协议采用的是RESP。自己写程序<u>临听</u>端口,按照RESP协议规则解析数据,进行分析。缺点就是开发成本高,维护困难,有丢包可能性。

如何解决

(1)利用二级缓存

比如利用ehcache,或者一个HashMap都可以。在你发现热key以后,把热key加载到系统的JVM中。

针对这种热key请求,会直接从jvm中取,而不会走到redis层。

假设此时有十万个针对同一个key的请求过来,如果没有本地缓存,这十万个请求就直接怼到同一台 redis上了。

现在假设,你的应用层有50台机器,OK,你也有jvm缓存了。这十万个请求平均分散开来,每个机器有2000个请求,会从JVM中取到value值,然后返回数据。避免了十万个请求怼到同一台redis上的情形。

• (2)备份热key【使用redis集群】

这个方案也很简单。不要让key走到同一台redis上不就行了。我们把这个key,在多个redis上都存一份不就好了。接下来,有热key请求进来的时候,我们就在有备份的redis上随机选取一台,进行访问取值,返回数据。

bitmap的使用

Bitmaps 并不是实际的数据类型,而是定义在<u>String类型上的一个面向字节操作的集合。因为字符串是二进制安全的块,他们的最大长度是512M,最适合设置成2^32个不同字节。bitmap可以直接对位进行操作。</u>

- bitcount key [start] [end] 获取指定范围为1的个数
- getbit key offset 获取指定位的值
- setbit key offset value: 给对应的位设置值

redis阻塞的原因

- 慢查询,
 - o 可能会造成阻塞, keys 可能会出现慢查询。
- bigkey:
 - · 导致内存分布不均匀, 超时阻塞, 网络传输慢
- swap: 交换
 - 如果内存是的使用率超过了电脑的实际内存,则会将一部分内存数据保存到磁盘上,那再查找数据时,会进行交换。速率就慢了
 - 。 预防内存交换:
 - 1. 保证机器充足的可用内存;
 - 2. 确保所有 redis 示例设置最大可用内存(maxmemory),防止极端情况下 redis 内存不可控的增长;
 - 3. 降低系统使用 swap 优先级,如 echo 10>/proc/sys/vm/swappiness。
- 持久化操作
 - o rdb: save命令, fork子线程
 - o aof: 开启 AOF, 文件刷盘一般每秒一次,硬盘压力过大时,fsync 需要等待写入完成。
- 网络延迟
- Redis 输入缓冲区可能导致的阻塞
 - 輸入缓冲区: redis 为每个客户端分配了输入缓冲区,其会将客户端发送命令临时保存,然后取出来执行。 qbuf 表示总容量(0表示没有分配查询缓冲区), qbuf-free 表示剩余容量(0表示没有剩余空间);大小不能超过1G,当大小超过1G时会将客户端自动关闭,输入缓冲区不受 maxmemory 限制。
- Redis 输出缓冲区可能导致的阻塞
 - o 输出缓冲区 (client output buffer) : 是 redis-server 端实现的一个读取缓冲区, redis-server 在接收到客户端的请求后, 把获取结果写入到 client buffer 中, 而不是直接发送给客户端。从而可以继续处理客户端的其他请求, 这样异步处理方式使 redis-server 不会因为网络原因阻塞其他请求的处理。

Redis原理

数据结构

1,简单动态字符串SDS



- ① 获取字符串长度的时间复杂度为0(1)
- ② 支持动态扩容
- ③ 减少内存分配次数
- ④ 二进制安全

Redis自定义了字符串结构: SDS (简单动态字符串)

• 原因:

- 在 C 语言中,字符串可以用一个 \ 0 结尾的 char 数组来表示。所以不能随意的在尾部追加字符串。
- 另外redis保存的数据要求是二进制安全的。因为数据可能是单纯的字节数组,以及服务器协议,所以避免转义符等问题,所以选择SDS
- SDS结构: 为一个结构体, (与lava中的类相似)
 - char[] 数组,保存字符串
 - len:字符串长度 【避免了C语言的结束符】
 - alloc:C语言需要自己申请字节数,为字符串留出裕量,则alloc>len
 - o flag: 指定当前SDS最大容量,避免容量太大,占用空间,容量太小,不能盛放数据。 (好像不重要,这个属性)
 - 有多种大小的SDS

```
struct __attribute__ ((__packed__)) sdshdr8 {

uint8_t len; /* buf已保存的字符串字节数, 不包含结束标示*/
uint8_t alloc; /* buf申请的总的字节数, 不包含结束标示*/
unsigned char flags; /* 不同SDS的头类型, 用来控制SDS的头大小
char buf[];
};

#define SDS_TYPE_8 1
#define SDS_TYPE_16 2
#define SDS_TYPE_32 3
#define SDS_TYPE_32 4
```

• 动态扩容

- 在原本内容上添加字符串,会申请更多的内存空间,避免多次申请内存,因为申请过程消耗性能
 - 如果新字符串小于1M,则新空间为扩展后字符串长度的两倍+1;
 - 如果新字符串大于1M,则新空间为扩展后字符串长度+1M+1。称为**内存预分配**
- 优点:
 - 。 获取字符串长度时间复杂度为O(1)
 - 。 支持动态扩容,减少内存分配次数
 - 。 二进制安全

2, IntSet

Intset可以看做是特殊的整数数组,具备一些特点:

- Redis会确保Intset中的元素唯一、有序
- ② 具备类型升级机制,可以节省内存空间
- ③ 底层采用二分查找方式来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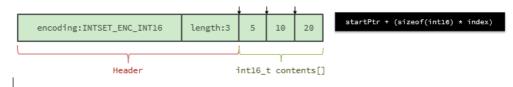
• 整数集合,使用连续内存

- 集合编码方式不同的编码方式表示每个元素占空间大小不同。
 - 节省空间,若2字节不能表示新添加的整数时,再对insert升级,以此节省内存空间
- o 数组实际指向元素地址,只保存地址值。encoding指定每个元素所占字节数

```
typedef struct intset {
    uint32_t encoding; /* 編码方式, 支持存放16位、32位、64位整数*/
    uint32_t length; /* 元素个数 */
    int8_t contents[]; /* 整数数组,保存集合数据*/
} intset;
```

特点

• **Redis会确保Intset中的元素唯一、有序。**计算元素位置: startPar+ (sizeof (encoding) *index)



- 现在,数组中每个数字都在int16_t的范围内,因此采用的编码方式是INTSET_ENC_INT16,每部分占用的字节大小为.
 - encoding: 4字节length: 4字节
 - contents: 2字节 * 3 = 6字节

○ intset升级

- 向intset添加元素,若此元素超出encoding设置的范围,则进行intset升级。【新的编码 方式是占用相同的空间表示更大容量的数值元素】
- 流程
 - 升级到合适的编码encoding,并按新的编码方式更新旧的数据
 - 倒序依次将数组中的元素拷贝到扩容后的正确位置(正序会覆盖原来的元素)
 - 添加新的元素
 - 更改encoding和length属性
- 由于intset有序,唯一,所以通过二分法插入和查找元素

3, Dict

Dict的结构:

- ◆ 类似java的HashTable, 底层是数组加链表来解决哈希冲突
- ◆ Dict包含两个哈希表,ht[0]平常用,ht[1]用来rehas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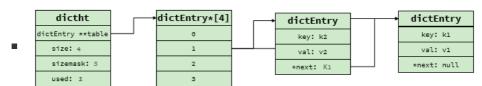
Dict的伸缩:

- ◆ 当LoadFactor大于5或者LoadFactor大于1并且没有子进程任务时, Dict扩容
- ◆ 当LoadFactor小于0.1时,Dict收缩
- ◆ 扩容大小为第一个大于等于used + 1的2ⁿ
- ◆ 收缩大小为第一个大于等于used 的2ⁿ
- ◆ Dict采用渐进式rehash,每次访问Dict时执行一次rehash
- ◆ rehash时ht[0]只减不增,新增操作只在ht[1]执行,其它操作在两个哈希表
- redis的键值对通过Dict实现
- Dict包括 哈希表 (DictHashTable) 、哈希节点 (DictEntry) 、字典 (Dict)
 - Dict

```
typedef struct dict {
    dictType *type; // dict类型, 内置不同的hash函数
    void *privdata; // 私有数据, 在做特殊hash运算时用
    dictht ht[2]; // 一个Dict包含两个哈希表, 其中一个是当前数据, 另一个一般是空, rehash时使用
    long rehashidx; // rehash的进度, -1表示未进行
    intl6_t pauserehash; // rehash是否暂停, 1则暂停, 0则继续
} dict;
```

o DictHashTable

■ sizemask掩码计算插入位置,与Java的hashmap相同,与运算节省计算量。出现hash冲突,则生成链表



■ table为DictEntry结合

```
■ typedef struct dictht {
    // entry数组
    // 数组中保存的是指向entry的指针
    dictEntry **table;
    // 哈希表大小
    unsigned long size;
    // 哈希表大小的掩码,总等于size - 1
    unsigned long sizemask;
    // entry个数
    unsigned long used;
} dictht;
```

```
typedef struct dictEntry {
    void *key; // 键
    union {
        void *val;
        uint64_t u64;
        int64_t s64;
        double d;
    } v; // 值
    // 下一个Entry的指针
    struct dictEntry *next;
} dictEntry;
```

- **Dict扩容/收缩**size必须是2^n
 - 扩容
 - 在hash表元素过多时,需要进行扩容
 - 触发扩容条件(负载因子(LoadFactor = used/size) 【哈希表以保存节点数量 / 哈希表的大小 因为节点可以是链表,所以负载因子可以>=1】)
 - hash表的LocalFactor>=1,并且服务器没有执行bgsave或者AOF持久化操作
 - hash表的LocalFactor>5
 - 收缩
 - 若LocalFactor<0.1时,收缩
 - **渐进式rehash**: 扩容/收缩会创建新的hash表, 导致hash表的size和sizemask变化, 将旧hash表的数据重新计算位置到新hash表。渐进式为了避免因为hash表过大,一次性执行扩容/收缩操作过慢, 阻塞主线程。**所以每一次访问dict都会进行rehash。**

■ 歩骤

- 计算新的hash表的size
- 创建新的大小为size的hash表,赋值给Dict的dict.ht[1]
- **rehash操作不是一次性完成**,每次增删查改,都会将dict.ht[0]旧hash表中的一个链表迁移到新hash表。直到全部迁移,
- 交换dict.ht[0]和dict.ht[1],并释放dict.ht[1],rehash结束
- 新增操作直接写入ht[1],查,改,删会在rehash操作时两个表都查找执行

4, ZipList

ZipList特性:

- ① 压缩列表的可以看做一种连续内存空间的"双向链表"
- ② 列表的节点之间不是通过指针连接,而是记录上一节点和 本节点长度来寻址,内存占用较低
- ③ 如果列表数据过多,导致链表过长,可能影响查询性能
- ④ 增或删较大数据时有可能发生连续更新问题

压缩列表: 特殊双端链表, 底层并不是双向链表, 但可以实现双向链表功能。使用连续内存

zlbytes	zltail zllen	entry en	try	entry	zlend
---------	--------------	----------	-----	-------	-------

• zlbytes: 记录整个压缩列表占用的字节数

• zltail: 记录尾结点距离拉锁列表起始位置的偏移量。可以计算确定尾结点的地址(快速查找)

• zllen:包含的结束数

• zlend:结束字符,标记压缩列表末端

• entry: 节点,长度不固定,随内容变化,节省内存

previous_entry_length encoding content

- o previous_entry_length: 前一节点的长度,占1个或5个字节(以此实现倒序遍历)
 - 前一节点的长度小于254字节,占1个字节,大于则占5个字节
- o encoding:编码属性,记录content的数据类型,以及长度 占用1 byte。
 - 00、01或者10开头代表字符串,分别占有1,2,5比特。后面为content长度
 - 11开头, content为整数, 只占用1字节, 表示整数占用字节数

编码	编码长度	整数类型
11000000	1	int16_t (2 bytes)
11010000	1	int32_t (4 bytes)
11100000	1	int64_t (8 bytes)
11110000	1	24位有符整数(3 bytes)
11111110	1	8位有符整数(1 bytes)
1111xxxx	1	直接在xxxx位置保存数值,范围从0001~1101,减1后结果为实际值

o contents: 节点数据

压缩列表操作到指定位置的数据,每个节点,可知上一个节点的长度,进而得知 previous_entry_length,在根据encoding的前两位知道encoding的长度和content的长度,得到了整个 entry的长度,可以到下一个entry

• 连续更新问题

o 如下链表时,在首节点插入一个超过254字节的entry,则后续的第一个entry的 previous_entry_length就要增加4,,但该entry的结点长度原来是是250字节,增加后,后 续节点也要加4.

ZipList的每个Entry都包含previous entry length来记录上一个节点的大小,长度是1个或5个字节:

- ◆ 如果前一节点的长度小于254字节,则采用1个字节来保存这个长度值
- ◆ 如果前一节点的长度大于等于254字节,则采用5个字节来保存这个长度值,第一个字节为0xfe,后四个字节才是 真实长度数据
- 现在,假设我们有N个连续的、长度为250~253字节之间的entry,因此entry的previous_entry_length属性用1个字节即可表示,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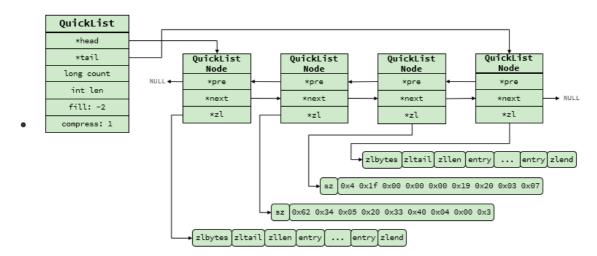


ZipList这种特殊情况下产生的连续多次空间扩展操作称之为连锁更新 (Cascade Update)。
 新增、删除都可能导致连锁更新的发生。

5, QuickList

QuickList的特点:

- · 是一个节点为ZipList的双端链表
- · 节点采用ZipList,解决了传统链表的内存占用问题
- · 控制了ZipList大小,解决连续内存空间申请效率问题
- 中间节点可以压缩,进一步节省了内存。
- 为双向链表,每个节点为ZipList(ZipList需要连续内存,双向链表使得可以使用多个ZipList,从而一定程度缓解使用连续内存的问题)。
- ZipList可以设置list上限,可以设置大小或者节点个数
- 可以对ZipList进行压缩。进一步节省内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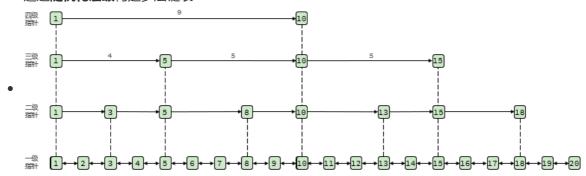
6, SkipList

SkipList的特点:

- ◆ 跳跃表是一个双向链表,每个节点都包含score和ele值
- ◆ 节点按照score值排序,score值一样则按照ele字典排序
- ◆ 每个节点都可以包含多层指针,层数是1到32之间的随机数
- ◆ 不同层指针到下一个节点的跨度不同,层级越高,跨度越大
- ◆ 增删改查效率与红黑树基本一致, 实现却更简单

跳表

- 双向链表,有序
- 多级指针:每个节点不仅可以指向下一个节点,还可以指向不同跨度的节点(在查找元素时更快)
- 通过随机化层级构建多层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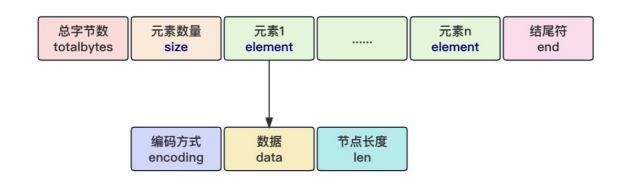
跳表与红黑树的区别

- 跳表特点
 - 增删改查性能与红黑树类似,但实现简单(跳表的性能是依据随机化的层级链表,性能不稳定,平均的性能与红黑树类似,红黑树的性能是严格保证)
 - 。 批量查询方便,可以很方便的找到区间中的批量数据,更方便做批量操作
 - 跳表区间查询效率高,只需要直接遍历底层链表,红黑树需要中序遍历
 - 跳表以实现简单和区间查询高效见长,适合写入频繁、需要范围操作的场景;红黑树则以严格 平衡和内存效率取胜,适合对单点性能要求苛刻的场景。选择时需根据具体需求权衡。

7, ListPack

紧凑列表,设计ListPack是为了替换掉zipList,相应的优点

- 1. 降低复杂度,实现更加简单
- 2. 在内存和CPU消耗,与zipList持平甚至更好
- 3. 避免了连续更新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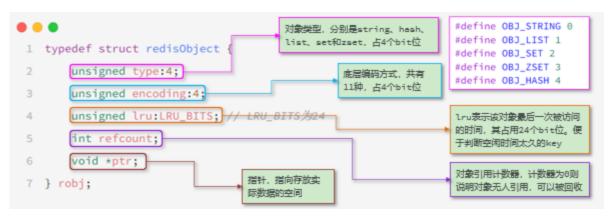
也需要申请**连续内存**使用

- ListPack结构
 - o Total Bytes 整个ListPack的占用空间
 - Num 全部元素个数,占用两个字节最大值65535,但实际元素个数可超过65535,若超过时,则遍历整个链表统计数量
 - o Entry[] 元素数据
 - End 结束符,占用一个字节,内容: 0xFF
- Entry的结构
 - 。 encoding-type: 元素类型, 若数据较小时,则将data与类型一起存储

 - 小的字符串 10|xxxxx
 - 类型的不同,则data的长度不同。所以通过识别类型,则确认了encoding-type的类型
 - 。 element-data: 元素数据, data可能会没值, 若是数据较小, 则将data中的数据放在type字段中
 - 在整型存储中,**并不实际存储负数**,而是将负数转换为正数进行存储。例如,在13位整型存储中,存储范围为[0,8191],其中[0,4095]对应非负的[0,4095](当然,[0,127]将会采用7位[无符号整型]存储),而[4096,8191]则对应[-4096,-1]。
 - 。 element-tol-len: 当前Entry的中 (endcoding-type, element-data) 的元素长度,而不包括element-tol-len 当前字段的长度,占用的字节小于等于5字节
 - element-tol-len占用的字节只有7个字节是生效的,每个字节的第一个bit位用户标识,0 代表结束 1代表 未结束
 - 字段长度是为了方便**从后向前**遍历,当我们需要找到当前元素的上一个元素时,从后向前遍历 element-tol-len 的每个字节的标识符,确认上一个节点的长度
 - 每个元素只记录了自己的长度信息,因此不会出现像zipList的连锁更新问题
- 正向遍历
 - 正向遍历时, listpack 首先跳过 6 字节的头部,指针就会指向第一个元素,再根据元素的encoding 字段得到元素的长度和类型,然后就可以正常访问元素了。再根据 encoding 计算当前元素长度占用的字节数,跳过当前元素占用的字节数,就可以访问下一个元素了,直到访问到结尾符,代表结束。

RedisObject

redis中的数据,键和值都会封装为一个RedisObject。



redis会根据不同的数据类型,选择不同的编码方式,即一个对象类型有多种编码方式。HT为hashtable

数据类型	编码方式
OBJ_STRING	int, embstr, raw
OBJ_LIST	LinkedList和ZipList(3.2以前)、QuickList (3.2以后)
OBJ_SET	intset、HT
OBJ_ZSET	ZipList、HT、SkipList
OBJ_HASH	ZipList、HT

包含11种不同类型: 11种不同类型:

编号	编码方式	说明
Θ	OBJ_ENCODING_RAW	raw編码动态字符串
1	OBJ_ENCODING_INT	long类型的整数的字符串
2	OBJ_ENCODING_HT	hash表 (字典dict)
3	OBJ_ENCODING_ZIPMAP	已废弃
4	OBJ_ENCODING_LINKEDLIST	双端链表
.5	OBJ_ENCODING_ZIPLIST	压缩列表
6	OBJ_ENCODING_INTSET	整数集合
7	OBJ_ENCODING_SKIPLIST	跳表
8	OBJ_ENCODING_EMBSTR	embstr的动态字符串
9	OBJ_ENCODING_QUICKLIST	快速列表
10	OBJ_ENCODING_STREAM	Stream流

BigKey

- 定义
 - 。 字符串类型: 它的big体现在单个value值很大,一般认为超过10KB就是bigkey。
 - **非字符串类型**:哈希、列表、集合、有序集合,它们的big体现在元素个数太多,一般来说超过5000个。
- 危害
 - 1. 内存空间不均匀 (单个内容过大, 当然不均匀)
 - 2. 超时阻塞:由于Redis单线程的特性,操作bigkey的通常比较耗时,也就意味着阻塞Redis可能性越大
 - 3. 网络拥塞: bigkey也就意味着每次获取要产生的网络流量较大。流量大就容易产生网络阻塞
- 查询 bigkey: redis-cli --bigkeys
- 优化
 - 1. 拆分:将一个元素拆分为多个:将一个list集合中的数据改为:一个list包含多个list。每个list 再保存数据
 - 2. 合理使用数据类型:不要直接保存 key = user:1, value=user信息。可以改为 key = user:name:1, value = 名字

五种基本数据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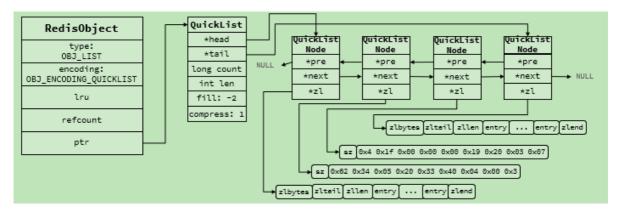
首先都是redisObject对象,更底层使用不同的编码方式

String

- 基本编码方式: RAW, 基于简单动态字符串 (SDS) 实现, 上限是512MB。
- 若存储的SDS长度小于44字节,则采用EMBSTR编码(读法: M String)编码,
 - **注意**,此编码格式下,RedisObject与SDS在内存中为连续空间,不是指针指向的关系。(申请内存时只需要调用一次内存分配函数,效率高)
 - 。 此编码下,该对象最多占用64字节
 - 。 此时底层仍使用SDS保存对象
- 若存储为整数值,采用INT编码,RedisObject中的pre直接保存数值,不用使用SDS了

List

• 底层使用QuickList,可以双端访问,且内存占用较低,包含多个ZipList,存储上限高



Set

无序, 元素唯一, 可以求交集并集, 差集

- 底层采用HT编码,即Redis中的Dict。Dict 可以保存键值对,value统一为null
- 若存储的所有数据都是整数时,且元素数量不超过set-max-intset-entries阈值,采用intset节省内存

Zset

set存储, 且按分数排序, 元素唯一, 可以通过元素获取分数

- 底层使用SkipList和HT (Dict) 结合的方式,
 - o SkipList:可以排序,按分数排序,可以同时存储元素和分数。(保证有序性)
 - o HT (Dict):键值存储,key=元素,value=分数 (保证键值对,通过元素获取分数)
- 在数量较小时,采用ZipList结构节省内存。
- (同时维护两个结构,消耗内存,数量很小时,无序和有效没有太大差别)
 - 。 同时满足如下两个条件
 - 元素数量小于阈值 (默认128)
 - 元素大小小于64字节
 - 。 ZipList没有排序功能,也不是键值对存储,采用了新的编码方式
 - ZipList为连续内存,因此score和element是紧挨在一起的两个entry,element在前,score在后
 - score越小越接近队首, score越大越接近队尾, 按照score值升序排列

Hash

键值存储,唯一

- 底层使用HT (Dict) , 与Zset类似
- Hash结构默认采用ZipList编码,相邻的两个entry分别保存key和value(若数据较少时底层使用ziplist)
- 数据量较大时,会转为HT编码 (Dict),触发条件 (满足一个则转变)
 - o ZipList的元素数量超过了阈值,默认512
 - 。 ZipList的entry大小超过阈值64字节

网络模型

1, 用户空间和内核空间

为了避免用户应用与操作系统在计算机上冲突,分为内核空间和用户空间(用户态和内核态)

- 用户态只能调用自己的资源,系统资源需要向系统申请,由内核态代为执行
- 内核态可以调用系统一切资源

· Linux下的IO过程

- 。 在用户空间和内核空间都有缓冲区
- 。 写数据时,要把用户缓冲数据拷贝到内核缓冲区,然后写入设备
- □读数据时,要从设备读取数据到内核缓冲区,然后拷贝到用户缓冲区
- o 五种IO模型
 - 看操作系统的IO模型

2, Redis网路模型

• 看redis 单线程

RESP协议

是RESP2协议,客户端发送遵从此协议的信息,与Redis的Service通信

- u单行字符串: 首字节是 '+',后面跟上单行字符串,以CRLF("**\r\n**")结尾。例如返回"OK": "+OK\r\n"
- 错误(Errors): 首字节是 '-' ,与单行字符串格式一样,只是字符串是异常信息,例如: "-Error message\r\n"
- 数值:首字节是::',后面跟上数字格式的字符串,以CRLF结尾。例如:":10\r\n"
- 多行字符串: 首字节是 '\$',表示二进制安全的字符串,最大支持512MB:
- 如果大小为0,则代表空字符串: "\$0\r\n\r\n"
- 如果大小为-1,则代表不存在: "\$-1\r\n"
- 数组:首字节是 '*',后面跟上数组元素个数,再跟上元素,元素数据类型不限:(一般都使用数组)
- set name "虎哥"

*3\r\n \$3\r\nset\r\n \$4\r\nname\r\n \$6\r\n虎哥\r\n

内存策略

若占用内存过多,影响性能,若是达到上限,则无法存储其他数据。所以采用了一些策略实现内存回收

内存过期策略

- Redis是如何知道一个key是否过期呢?
 - 。数据库中保存有两个Dict,即两个字典,一个是key-value,一个是key-ttl保存过期时间。所以在获取数据时,从一个Dict中获取值,从一个Dict中获取过期时间,验证是否过期
- 是不是TTL到期就立即删除了呢?
 - o 不是,因为实时检测每个key的过期时间过于消耗性能,Redis采用的是周期删除+惰性删除
 - 惰性删除: 获取数据时, 检测是否过去, 若过期, 则删除该key。
 - 为避免保存在redis的key,已过期没有访问,又引入了周期删除
 - 。 周期删除: 周期性的抽样部分key, 判断是否过期, 进行删除
 - 服务器初始化时,按照server.hz的频率执行过期kev的处理,使用SLOW模式
 - 每个事件循环前,执行过期key清理,使用FAST模式
 - 。 SLOW模式 (速度较慢, 但效率高)
 - 执行频率受server.hz影响,默认为10,每个周期100ms。
 - 执行一次删除操作不超过周期的25%
 - 每个遍历db, 遍历db中的bucket, 抽取20个key判断是否过期。
 - 如果没达到时间上限 (25ms) 并且过期key比例大于10%, 再进行一次抽样, 否则结束
 - o FAST模式 (速度快)
 - 执行频率受事件调用影响,两次之间间隔不低于2ms
 - 执行清理耗时不超过1ms
 - 每个遍历db,遍历db中的bucket,抽取20个key判断是否过期。
 - 如果没达到时间上限 (1ms) 并且过期key比例大于10%,再进行一次抽样,否则结束

其他场景对过期key的处理

1、快照生成RDB文件时

过期的key不会被保存在RDB文件中。

2、服务重启载入RDB文件时

Master载入RDB时,文件中的未过期的键会被正常载入,过期键则会被忽略。Slave 载入RDB 时,文件中的所有键都会被载入,当主从同步时,再和Master保持一致。

3、AOF文件写入时

因为AOF保存的是执行过的Redis命令, 当过期key被删除时, DEL 命令也会被同步到 AOF 文件中去。

4、重写AOF文件时

执行 BGREWRITEAOF 时, 过期的key不会被记录到 AOF 文件中。

5、主从同步时

Master 删除 过期 Key 之后,会向所有 Slave 服务器发送一个 DEL命令,Slave 收到通知之后,会删除 这些 Key。

Slave 在读取过期键时,不会做判断删除操作,而是继续返回该键对应的值,只有当Master 发送 DEL 通知,Slave才会删除过期键,这是统一、中心化的键删除策略,保证主从服务器的数据一致性。

内存淘汰策略

在redis内存使用超出阈值,会主动删除部分key,释放内存。需要设置redis内存上限才会执行内存淘汰

- noeviction: 不淘汰任何key, 但是内存满时不允许写入新数据, 默认就是这种策略。
- volatile-ttl: 对设置了TTL的key,比较key的剩余TTL值,TTL越小越先被淘汰
- allkeys-random: 对全体key,随机进行淘汰。也就是直接从db->dict中随机挑选
- volatile-random:对设置了TTL的key,随机进行淘汰。也就是从db->expires中随机挑选。
- allkeys-lru: 对全体key, 基于LRU算法进行淘汰
- volatile-lru: 对设置了TTL的key,基于LRU算法进行淘汰
- allkeys-lfu: 对全体key, 基于LFU算法进行淘汰
- volatile-lfu: 对设置了TTL的key, 基于LFI算法进行淘汰

LRU(Least Recently Used),最少最近使用。用当前时间减去最后一次访问时间,这个值越大则淘汰优先级越高。(淘汰最近未访问的数据)

LFU(Least Frequently Used),最少频率使用。会统计每个key的访问频率,值越小淘汰优先级越高。

- 1. **volatile-Iru(least recently used)**: 从已设置过期时间的数据集(server.db[i].expires)中挑选最近最少使用的数据淘汰
- 2. volatile-ttl: 从已设置过期时间的数据集 (server.db[i].expires) 中挑选将要过期的数据淘汰
- 3. volatile-random: 从已设置过期时间的数据集(server.db[i].expires)中任意选择数据淘汰
- 4. allkeys-Iru (least recently used) : 当内存不足以容纳新写入数据时,在键空间中,移除最近最少使用的 key (这个是最常用的)
- 5. allkeys-random: 从数据集 (server.db[i].dict) 中任意选择数据淘汰

6. no-eviction: 禁止驱逐数据,也就是说当内存不足以容纳新写入数据时,新写入操作会报错。这个应该没人使用吧! 默认使用策略6

4.0 版本后增加以下两种:

- 7. **volatile-lfu (least frequently used)** : 从已设置过期时间的数据集(server.db[i].expires)中挑选最不经常使用的数据淘汰
- 8. allkeys-lfu (least frequently used) : 当内存不足以容纳新写入数据时,在键空间中,移除最不经常使用的 key

LRU 与LFU对比

LRU

- · LRU实现简单,只需要维护一个链表或者队列即可
- 。 适合访问方式有短期热点的
- 。 低内存开销,只需要记录访问顺序,无需记录信息
- 。 缺点: 如果存在突发流量,偶发突然访问的冷数据,可能会淘汰掉真正的热点数据
- 。 缺点:长期低频放问的数据可能长期占据内存

LFU

- 。 能够精准识别热点数据
- 。 偶发访问冷数据,不影响高频数据的存留
- 缺点:内存开销大,实现复杂(需要维护访问次数和时间戳),哈希表+双向链表
- 。 缺点:早期高频但不再访问的数据无法被淘汰

LRU-K

LRU-K的主要目的是为了解决LRU算法"缓存污染"的问题,其核心思想是将"最近使用过1次"的判断标准扩展为"最近使用过K次"。也就是说没有到达K次访问的数据并不会被缓存,这也意味着需要对于缓存数据的访问次数进行计数,并且访问记录不能无限记录,也需要使用替换算法进行替换。当需要淘汰数据时,LRU-K会淘汰第K次访问时间距当前时间最大的数据。

跳表如何插入?

在跳表 (Skip List) 中插入数据时,需要维护跳表的多层结构,确保插入后跳表仍然保持有序性和平衡性。以下是向跳表 [2,4,6,8,10] 中插入数据 5 的详细步骤:

1. 跳表的基本结构

跳表是一种多层链表结构,每一层都是一个有序链表。跳表的层数是通过随机算法决定的,通常越高层 的链表节点越少。

假设初始跳表结构如下(简单示例,假设只有两层):

• 第1层(最底层): 2 -> 4 -> 6 -> 8 -> 10

• **第2层**: 2 -> 6 -> 10

2. 插入数据 5 的步骤

(1) 从最高层开始查找插入位置

- 从跳表的最高层 (第2层) 开始, 找到小于或等于 5 的最大节点。
 - 在第2层, 2 < 5, 移动到 2。
 - o 从 2 向右移动,发现 6 > 5,停止移动。
- 下降到第1层,从2开始继续查找。
 - o 在第1层, 2 < 5, 移动到 2。
 - 从2向右移动,发现4<5,移动到4。
 - 从4向右移动,发现6>5,停止移动。

(2) 插入新节点

- 在第1层,将5插入到4和6之间:
 - 修改 4 的指针, 指向 5。
 - 修改 5 的指针,指向 6。
- 更新后的第 1 层链表: 2 -> 4 -> 5 -> 6 -> 8 -> 10

(3) 随机决定是否提升到更高层

- 跳表的每一层是否包含新节点是通过随机算法决定的(通常以50%的概率提升)。
- 假设随机算法决定将 5 提升到第2层:
 - 在第2层,找到小于或等于5的最大节点(2)。
 - 将 5 插入到 2 和 6 之间:
 - 修改 2 的指针, 指向 5。
 - 修改 5 的指针, 指向 6。
 - o 更新后的第2层链表: 2 -> 5 -> 6 -> 10

(4) 更新跳表结构

- 最终跳表结构如下:
 - **第1层**: 2 -> 4 -> 5 -> 6 -> 8 -> 10
 - 第2层: 2 -> 5 -> 6 -> 10

3. 插入后的跳表结构

插入 5 后, 跳表的结构如下:

• 第1层: 2 -> 4 -> 5 -> 6 -> 8 -> 10

• **第2层**: 2 -> 5 -> 6 -> 10

5. 总结

在跳表中插入数据 5 的步骤如下:

- 1. 从最高层开始查找插入位置。
- 2. 在最底层插入新节点。
- 3. 随机决定是否将新节点提升到更高层。
- 4. 更新跳表的结构。

通过以上步骤,跳表可以保持有序性和平衡性,同时提供高效的查找、插入和删除操作。